

# 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特别提示

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拓红外”或“发行人”）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2014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业务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备案管理细则》（以下简称“《备案管理细则》”）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等相关规定实施本次发行股票并拟在创业板上市。本次发行在网下投资者条件、网上网下发行比例、回拨机制、询价及配售等方面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进行。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http://www.szse.cn)）公布的《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14年修订）。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或“中国中投证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

###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在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

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71.92倍（截止2015年4月30日）。本次发行价格6.88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14年摊薄后市盈率为18.11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

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证券市场的风险，仔细阅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2、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新股为3,500万股，本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的计划所需资金量为20,215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6.88元/股、发行新股3,500万股计算的募集资金总额为24,0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88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20,200万元。

3、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或存在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估值水平下调、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损失的风险。

### 重要提示

1、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25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中国中投证券将分别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和深交所交易系统实施本次发行。本次发行股票申购简称为“康拓红外”，申购代码为300455，该申购简称及申购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网下、网上申购。

3、本次发行数量为3,5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1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4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40%。

4、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5年4月30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情况，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后，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环境、募

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6.88 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 13.76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 18.11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5、若本次发行成功，发行人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4,080 万元，净额为 20,200 万元，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等相关情况已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T-6 日）在《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中披露，招股意向书全文可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查询。

6、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参与网上发行。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的，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 7、本次发行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 2015 年 5 月 6 日（T 日）15:00 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 2015 年 5 月 7 日（T+1 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 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总量低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不得将网下初始发行数量向网上回拨，将中止发行。

(2)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超过 50 倍、低于 100 倍（含）的，应当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20%；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超过 100 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40%；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超过 150 倍的，回拨后网下发行比例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0%。

(3) 网上投资者申购数量不足网上初始发行数量的，不足部分回拨给网下投资者，由参与网下的投资者认购，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按照事先确定的网下配

售原则进行配售。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回拨后），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 2015 年 5 月 8 日（T+2 日）在《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

#### 8、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1）根据《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网下投资者报价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剔除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且剔除部分不低于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 10%，被剔除的申购份额不得参与网下配售。剔除最高报价及提交有效报价对象名单的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方可且必须参与网下申购。网下投资者应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为其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单信息。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 6.88 元/股。申购数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参与申购的配售对象应当全额缴付申购资金。

（3）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缴款时间为：2015 年 5 月 6 日（T 日），申购时间 09:30~15:00，缴款时间 08:30~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应及时、足额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划付申购款，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银行账户信息表附后（或登录“<http://www.chinaclear.cn>-法律规则-业务规则-清算与交收-深圳市场”查询）。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应在划款备注栏注明该笔申购资金的资金明细账户及新股代码，备注格式为：“B001999906WAFX300455”。

申购款有效到账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6 日（T 日）当日 15:00 之前，对于网下投资者在 T 日规定时间（08:30-15:00）以外时间划入的资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认定为无效资金并予以退回。请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注意资金到账时间。

（4）配售对象应当使用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银行账户划付申购资金，并应当保证在最终资

金划付时点有足额资金用于新股申购。配售对象划付申购资金应于同一银行系统内划付，不得跨行划付。

配售对象划出申购资金的账户与在协会登记备案的资金账户不一致、申购资金不足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账的，其新股申购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网下投资者出现前述情形的，其全部新股申购无效。

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由托管银行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实际划拨资金的配售对象名单，若申购资金不足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账，没有包括在名单中的配售对象的新股申购无效；若托管银行未能及时提供名单，且申购资金不足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账，则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的新股申购全部无效。配售对象在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为其网下配售申购余款退款的指定收款账户。

(5) 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网下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申购，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6) 本次网下发行的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回拨前网下发行数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所公布的配售原则进行配售，并在《网下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本次网下发行的配售结果。

## 9、网上发行重要事项

(1) 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15年5月6日(T日)09:15~11:30、13:00~15:00。

(2) 网上申购时间之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15年5月4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票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均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市值按2015年5月4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

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 1 万元以上（含 1 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 5,000 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 5,000 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 500 股，申购数量应当为 500 股或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 14,000 股。

（4）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

10、本次发行可能因下列情形中止：（1）初步询价结束后，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数量不足 10 家的；（2）初步询价结束后，剔除不低于拟申购总量 10% 的最高报价部分后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不足 10 家的；（3）初步询价结束后，拟申购总量不足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或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申购总量不足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4）发行价格未达发行人预期或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就确定发行价格未能达成一致意见；（5）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6）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7）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8）中国证监会责令中止的。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本次发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在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择机重启发行。

11、本公告仅对本次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对本次所发行股票的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仔细阅读 2015 年 4 月 27 日（T-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

12、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康拓红外	指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主承销商/中国中投证券	指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发行	指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3,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行为
网下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向网下投资者询价发行不超过 2,100 万股（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下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下实际发行数量）人民币普通股（A 股）之行为
网上发行	指本次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 1,400 万股（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上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人民币普通股（A 股）之行为
网下投资者	指符合《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要求的可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的投资者
有效报价	指投资者符合询价资格，按照询价规则进行报价，并且报价不低于发行价，同时未被最高报价部分剔除的报价
有效申购	指符合本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包括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购价格与发行价格一致、及时足额有效缴付申购款、申购数量符合有关规定且不存在禁止配售情形等的申购
网下发行资金专户	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银行资金账户
T 日	指2015年5月6日，为本次发行网下申购缴款日、网上发行申购日
元	指人民币元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

值 1.00 元。

(二) 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数量为 3,500 万股, 回拨机制启动前, 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2,100 万股, 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 60%; 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400 万股, 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 40%。

(三) 发行价格: 通过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6.88 元/股, 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3.76 倍 (每股收益按照 201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8.11 倍 (每股收益按照 201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四) 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 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 (周一)	刊登《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T-5 日 2015 年 4 月 28 日 (周二)	网下投资者提交材料截止日 (截止时间为 12:00)
T-4 日 2015 年 4 月 29 日 (周三)	初步询价 (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T-3 日 2015 年 4 月 30 日 (周四)	初步询价 (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截止时间为 15:00)
T-2 日 2015 年 5 月 4 日 (周一)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有效申购数量
T-1 日 2015 年 5 月 5 日 (周二)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 日 2015 年 5 月 6 日 (周三)	网下申购缴款日 (申购 9:30-15:00; 缴款 8:30-15:00, 有效到账时间 15:00 之前) 网上发行申购日 (9:15-11:30, 13:00-15:00) 网下申购资金验资
T+1 日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



2015年5月7日（周四）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 确定网下配售结果 网上申购配号
T+2日 2015年5月8日（周五）	刊登《网下配售结果公告》及《网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网下申购多余款项退还
T+3日 2015年5月11日（周一）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资金解冻

注：（1）T日为发行日；

（2）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3）上述日期为正常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 二、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依据

### （一）初步询价申报情况

#### 1、总体申报情况

2015年4月29日（T-4日）至2015年4月30日（T-3日）初步询价期间，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收到8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78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全部配售对象报价均为6.88元/股，拟申购总量为373,800万股。配售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详见附表。

#### 2、剔除无效报价情况

本次询价中，有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个配售对象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承诺函等资料，其报价无效。具体情况详见附表中备注为“无效报价”的配售对象。

经核查，其余参与了初步询价报价的投资者均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规定的网下投资者条件。本次询价中符合《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管理办法》中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均已按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 3、剔除无效报价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后，共有8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77个配售对象提交了报价，全部配售对象报价均为6.88元/股，拟申报总量为371,700万股，整体申购倍数为177倍。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的中位数为 6.88 元/股，加权平均数为 6.88 元/股，公募基金报价的中位数为 6.88 元/股，加权平均数为 6.88 元/股。

	报价中位数（元）	报价加权平均数（元）
网下投资者 （未剔除报价最高部分报价）	6.88	6.88
公募基金 （未剔除报价最高部分报价）	6.88	6.88

## （二）剔除最高报价有关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并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披露的剔除方法进行剔除。全部配售对象的报价均为 6.88 元/股、申购数量均为 2,100 万股，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全部配售对象按‘申购时间（以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时间为准）由晚到早’的原则进行排序，依次剔除，直至将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显示时间晚于“2015-04-29 14:19:30”（含）的配售对象剔除，此时剔除总量为 37,800 万股，剔除总量占拟申购总量 371,700 万股的 10.17%，为首次超过拟申购总量的 10%。被剔除的名单详见附表中备注为“剔除”的配售对象。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的中位数为 6.88 元/股，加权平均数为 6.88 元/股，公募基金报价的中位数为 6.88 元/股，加权平均数为 6.88 元/股。

	报价中位数（元）	报价加权平均数（元）
网下投资者 （已剔除报价最高部分报价）	6.88	6.88
公募基金 （已剔除报价最高部分报价）	6.88	6.88

## （三）有效报价投资者和发行价格确定过程

### 1、发行价格的确定过程

在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环境、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为 6.88 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3.76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 18.11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2、有效报价投资者确定过程

在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申报价格为 6.88 元/股的投资者为有效报价投资者。本次网下发行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为 77 家，管理的配售对象为 159 个，有效申购数量总和为 333,900 万股。

### (四) 可比上市公司与行业市盈率水平比较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选取特锐德、世纪瑞尔、鼎汉技术、辉煌科技、佳讯飞鸿作为可比上市公司，上述可比上市公司与发行人的主营产品均主要服务于铁路系统。以 2014 年每股收益及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T-3 日)前 20 个交易日平均收盘价计算，可比上市公司 2014 年静态市盈率均值为 89.17 倍，具体情况如下：

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2015 年 4 月 30 日收盘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5 年 4 月 30 日 前 20 个交易日均价 (含 4 月 30 日)	2014 年每股收益 (元)	市盈率 (倍)
300001	特锐德	20.17	0.36	56.03
300150	世纪瑞尔	30.16	0.27	111.70
300011	鼎汉技术	29.19	0.37	78.89
002296	辉煌科技	21.38	0.24	89.08
300213	佳讯飞鸿	29.74	0.27	110.15
均 值				89.17

数据来源：WIND，发行人招股说明书(由于特锐德、佳讯飞鸿近期停牌，其最近 20 个交易日均价由停牌前 20 日交易价格计算)

发行人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 71.92 倍(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

本次发行价格 6.88 元/股对应的 2014 年摊薄后市盈率为 18.11 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 三、网下发行

### (一) 参与对象

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确认，本次网下询价有效报价的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为 159 个，其对应的有效报价总量为 333,900 万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

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申购数量。

## （二）网下申购

1、参与网下发行的有效报价投资者应于 2015 年 5 月 6 日(T 日)09:30-15:00 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录入申购单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及主承销商在发行公告中规定的其他信息。

2、参与网下发行的有效报价投资者必须足额、及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划付申购资金(申购资金=发行价格×有效申购数量),并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网下投资者的申购数量应与初步询价有效申购数量一致;

(2) 网下投资者应当从在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银行账户足额划付申购资金,且配售对象划付申购资金应于同一银行系统内划付,不得跨行划付;

(3) 申购资金有效到账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6 日(T 日)当日 15:00 之前,对于网下投资者在 T 日规定时间(08:30-15:00)以外时间划入的资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认定为无效资金并予以退回。请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注意资金到账时间。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银行账户信息表如下:

开户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023029200403170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201501100059868686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00500040018839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77057923359
招商银行深纺大厦支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5914224110802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066285018150041840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441010191900000157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37010100100219872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910188000097242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801014040001546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53020000184330000025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53700000013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2082594010000028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12400011735
渣打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0000501510209064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90303001057738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22296531012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751696821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518000123500002910

注：以上账户信息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银行账户信息表为准，请登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chinaclear.cn>，在“法律规则-业务规则-清算与交收-深圳市场”栏目中进行查询。

(4) 参与申购的网下投资者应在划款备注栏注明该笔申购资金的资金明细账户及新股代码，本次网下发行申购划款备注栏的备注格式为：“B001999906WAFX300455”。

(5)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一旦提交申购，即被视为向保荐人（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 (三) 网下申购及配售原则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上投资者的初步认购倍数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回拨后确定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确定的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并将在《网下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最终配售情况。

### (四) 多余款项退回

1、2015年5月7日（T+1日）17:30前，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新股网下配售结果计算网下投资者应退款项，并将相关数据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交主承销商。

2、2015年5月8日（T+2日）09:00前，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扣收新股认

购款项，并发出付款指令，要求结算银行将剩余款项退至网下投资者登记备案的收款银行账户。

#### （五）其他重要事项

1、网下发行股份锁定期：本次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通。

2、若配售对象的持股比例在本次网下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 四、网上发行

#### （一）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6 日（T 日）09:15-11:30、13:00-15:00。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 （二）网上发行数量和价格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15 年 5 月 6 日 09:15 至 11:30，13:00 至 15:00）将 1,400 万股“康拓红外”股票输入在深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本次发行价格为 6.88 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 （三）参与对象

1、网上申购时间之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 2015 年 5 月 4 日（T-2 日）前 20 个交易日（含 T-2 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票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均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2、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 （四）申购数量和申购次数的确定

1、投资者持有 1 万元以上（含 1 万元）深交所上市股票市值的，每 5,000

元市值可申购 500 股，不足 5,000 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 500 股，申购数量应当为 500 股或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 14,000 股。对于申购数量超过申购上限的新股申购委托，深交所交易系统将该委托视为无效委托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

2、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以投资者为单位，按其 2015 年 5 月 4 日（T-2 日）前 20 个交易日（含 T-2 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 20 个交易日的，按 20 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可同时用于 2015 年 5 月 6 日（T 日）申购多只新股，对于申购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

3、投资者的同一证券账户多处托管的，其市值合并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 T-2 日日终为准。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

4、新股申购委托一经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不得撤销。投资者参与本次网上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被自动撤销。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以该投资者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对其余申购作无效处理。

5、投资者必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五）申购程序

2015 年 5 月 6 日（T 日），网上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申购时间内通过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并根据本公告规定的发行价格和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款，如网上投资者缴纳的申购款不足，证券公司不得接受相关申购委托。

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可以在网上申购日 2015 年 5 月 6 日（T 日）前（含 T 日）在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并根据自己的申

购量存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 （六）摇号

### 1、验资与配号

T+1 日，发行人及其保荐人（主承销商）会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和相关会计师事务所对申购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验资报告。验资结束后当天，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实际到账的新股申购资金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每申购单位配一个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先后顺序连续配号，直到最后一笔有效申购，并按以下办法配售新股：

（1）如有效申购量小于或等于本次网上发行量，不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新股。

（2）如有效申购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量，则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一个申购单位新股。

### 2、公布中签率

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于 2015 年 5 月 8 日（T+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中签率。

###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15 年 5 月 8 日（T+2 日）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保荐人（主承销商）于 2015 年 5 月 11 日（T+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中签结果。

### 4、确认认购股数

网上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500 股。

## （七）结算与登记

1、网上发行申购资金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划入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2、2015 年 5 月 8 日（T+2 日）网上摇号抽签。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中签结果进行新股认购中签清算，并于当日收市后向各参与申购的结算参与人发送中签数据。

3、2015 年 5 月 11 日（T+3 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新股申购资金进行解冻处理，并从结算参与人的资金交收账户上扣收新股认购款项。中国结算深圳



分公司将中签的认购款项扣除相关费用后，划至主承销商的资金交收账户。主承销商在收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划转的认购资金后，依据承销协议将该款项扣除承销费用后划转到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结算参与人在收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返还未中签部分的申购余款后，将该款项退还给投资者。

4、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登记工作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完成。

## 五、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配售对象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向投资者网上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 六、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发 行 人：**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61 号 9 层

**法定代表人：**李开民

**联 系 人：**曹昶辉

**联系电话：**010-68378608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21 层及第 04 层 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 单元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联 系 人：**资本市场部

**电 话：**010-63222970、2974、2973、2566

发行人：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5 月 5 日

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拟申购数量（万股）	备注
1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6.88	2100	剔除
2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6.88	2100	剔除
3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成长收益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剔除
4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6.88	2100	剔除
5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现代服务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剔除
6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弘安康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剔除
7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剔除
8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剔除
9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剔除
10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剔除
11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剔除
12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盛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剔除
13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盛转型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6.88	2100	剔除
14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总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剔除
15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剔除
16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剔除
17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保本2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剔除
18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利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剔除
19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20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创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2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量化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22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23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24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得意理财	6.88	2100	有效报价
25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6.88	2100	有效报价
26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6.88	2100	有效报价
27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28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29	张剑华	张剑华	6.88	2100	有效报价
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31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32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聚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33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短融增益资产管理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34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35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36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37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保本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38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39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40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41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42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43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保本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44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安心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45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利群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46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宝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88	2100	有效报价
47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太平洋卓越财富二号（平衡型）	6.88	2100	有效报价
48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体万能	6.88	2100	有效报价
49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人万能	6.88	2100	有效报价
50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6.88	2100	有效报价
51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6.88	2100	有效报价
52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53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54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5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56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寿集团委托建信基金股票型组合	6.88	2100	有效报价
57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寿股份委托建信基金分红险股票型组合	6.88	2100	有效报价
58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59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60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61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景恒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62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景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63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景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64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65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普通保险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66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西证券金网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88	2100	有效报价
67	浙江中扬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中扬投资有限公司	6.88	2100	有效报价
68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行业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6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6.88	2100	有效报价
7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71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弘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7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7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弘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74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江海证券自营投资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75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76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77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人寿-分红-团险分红	6.88	2100	有效报价
78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79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人寿-分红-个险分红	6.88	2100	有效报价
80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人寿-分红-银保分红	6.88	2100	有效报价
8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88	2100	有效报价
82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人寿-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83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84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高利率保单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85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86	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87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人寿-万能-个险万能	6.88	2100	有效报价
88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银施罗德周期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89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久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90	浙江物产中大元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物产中大元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8	2100	有效报价
91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92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93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94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丰盛稳定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95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96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6.88	2100	有效报价
97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6.88	2100	有效报价
98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八组合	6.88	2100	有效报价
99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00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丰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88	2100	有效报价
101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信动态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02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泰达宏利创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03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泰达宏利养老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04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05	上海从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从容稳健保值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06	上海从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从容瑞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8	2100	有效报价

107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108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红中国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09	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6.88	2100	有效报价
11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111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欧瑾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1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13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14	天津远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恒荣盛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8	2100	有效报价
115	天津远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远策恒达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8	2100	有效报价
116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富通新内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17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118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88	2100	有效报价
119	安邦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120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富通养老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21	安邦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122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23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24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投瑞银优选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25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26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27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28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29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投瑞银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30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88	2100	有效报价
13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32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33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普保	6.88	2100	有效报价
134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投瑞银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35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36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增利投资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137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38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投瑞银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39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值投资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140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投瑞银瑞源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41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142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融通通泽一年目标触发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43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融通通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4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永福养老理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45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46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147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48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149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150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51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152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153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54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55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兰克林国海焦点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5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157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睿丰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58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6.88	2100	有效报价
159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资产-工商银行-盈时1号资产管理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160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61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德邦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62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63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164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65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166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67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天益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68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69	天津易鑫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易鑫安资管鑫安6期	6.88	2100	有效报价
170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17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博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7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173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74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天成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75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6.88	2100	有效报价
176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有效报价
177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6.88	2100	有效报价
178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6.88	2100	无效报价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之签章页）

发行人：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5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之签章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5月5日